

北京花乡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服务有限公司评估报告单

0013728 编号: 0013728 单号: 69393

委托方: 天闻数媒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: 赵刚
组织机构代码/身份证号: 91110102551440950B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: 110101196509240539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草园胡同76号B座503室 联系电话: 13522049593
评估目的: 拍卖 评估基准日: 2025 年 3 月 25 日

号码号牌	京P8W071	登记日期	2010/4/27	年份	2010
车辆名称	别克牌SGM7242ATA	排量/功率	2384ml		
类型	小型轿车	使用期限	99	燃料种类	汽油
颜色	黑	使用性质	非营运	购置附加费(已交/未交)	已交
原车购价		报废日期至	2099 年 12 月 31 日	2025年 3 月 25 日	

■机械检查
杂音(有 无) 无
漏油(有 无) 无
怠速(正常 否) 正常
转向(正常 否) 正常
内饰 一般
■综合评定: 一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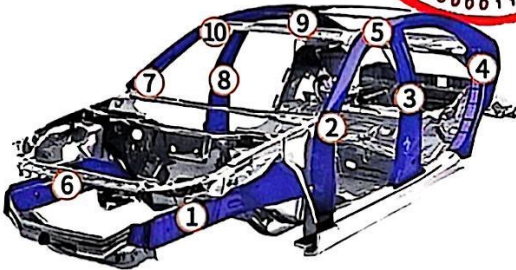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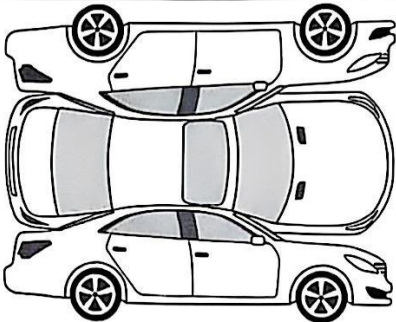
■车身检查

状况	划痕	锈烂	碰撞	修复	轮胎损耗	灯光
标识	1	2	3	4	5	6

■仪表显示公里数 299630 km
■其他

■评估结果:人民币(大写) 肆仟 元整(小写)¥ 4000

备注: 评估员 刘生 评估复核员 刘生



说明:机械检查用“√”表示;车身检查,按标识表明具体位置。

备注: 1、委托方对待评估车辆提供真实、有效的证件。(包括:行驶证、登记证、原始发票、车辆维修状况等)并对提供的实物、文件、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。
2、评估结果有效期限:自评估基准日起九十天内。
3、此评估报告单需本评估公司盖章后生效。
4、评估结果在有效期内如受市场价格因素变化,本公司有解释权。

附件留委托方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方法人代码证书复印件、行驶证复印件、登记证复印件,原始发票复印件(附件见下页)

本报告单及其附件部分一式贰份,委托方壹份,受委托方壹份。